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WONG'S KONG KING INTERNATIONAL (HOLDINGS) LIMITED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532)

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全年業績

Wong's Kong King International (Holdings) Limited (「本公司」) 之董事會謹此宣佈，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 (「本集團」) 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經審核綜合業績連同二零二三年同期之比較數字如下：

合併利潤表

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附註	二零二四年 港幣千元	二零二三年 港幣千元
收益	2	3,446,033	3,652,218
其他收益，淨額		8,477	12,860
原材料及已動用消耗品		(1,802,098)	(1,703,612)
購買製成品		(774,540)	(1,099,780)
製成品及在製品存貨之變動		(108,034)	(33,048)
僱員福利開支		(621,917)	(608,619)
折舊及攤銷		(64,377)	(65,204)
金融資產減值虧損之撥回淨額		370	1,144
其他開支		(201,610)	(197,178)
經營虧損		(117,696)	(41,219)
融資收入		6,633	9,424
融資成本		(39,202)	(39,449)
融資成本，淨額		(32,569)	(30,025)
所佔合營公司之溢利		12,913	10,651

合併利潤表(續)

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附註	二零二四年 港幣千元	二零二三年 港幣千元
除所得稅前虧損		(137,352)	(60,593)
所得稅支出	3	<u>(40,633)</u>	<u>(48,163)</u>
本年度虧損	2	<u><u>(177,985)</u></u>	<u><u>(108,756)</u></u>
應屬：			
本公司權益持有者		(190,162)	(132,784)
非控制性權益		<u>12,177</u>	<u>24,028</u>
		<u><u>(177,985)</u></u>	<u><u>(108,756)</u></u>
本年度本公司權益持有者應佔虧損之每股虧損 (以每股港仙呈列)			
— 基本	4	<u><u>(26.05)</u></u>	<u><u>(18.19)</u></u>
— 攤薄	4	<u><u>(26.05)</u></u>	<u><u>(18.19)</u></u>

合併綜合收益表

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二四年 港幣千元	二零二三年 港幣千元
本年度虧損	(177,985)	(108,756)
其他綜合(虧損)／收益：		
<u>其後不會重新分類至損益之項目</u>		
按公平值入賬及列入其他綜合收益之股本投資之 公平值收益／(虧損)，除稅淨額	39,948	(3,199)
重新計量退休福利承擔，除稅淨額	1,249	191
重新計量長期服務金負債	195	(248)
<u>其後可能重新分類至損益之項目</u>		
貨幣匯兌差額	(28,550)	(6,015)
本年度綜合虧損總額	<u>(165,143)</u>	<u>(118,027)</u>
應屬：		
本公司權益持有者	(172,515)	(143,050)
非控制性權益	<u>7,372</u>	<u>25,023</u>
	<u>(165,143)</u>	<u>(118,027)</u>

合併資產負債表

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附註	二零二四年 港幣千元	二零二三年 港幣千元
資產			
非流動資產			
物業、廠房及設備		399,217	414,804
使用權資產		79,186	66,216
按金及預付款項		15,681	4,499
無形資產		747	1,068
合營公司之權益		35,818	29,181
遞延稅項資產		33,244	42,244
按公平值入賬及列入其他綜合收益之金融資產		70,665	31,050
按公平值入賬及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		650	1,252
會籍及債券		13,122	14,814
非流動資產總額		648,330	605,128
流動資產			
存貨		624,358	867,591
貿易及其他應收賬款	5	1,058,228	1,060,219
按金及預付款項		46,005	56,643
可收回稅項		2,212	1,207
短期銀行存款		59,075	74,526
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		467,438	487,238
流動資產總額		2,257,316	2,547,424
資產總額		2,905,646	3,152,552
負債			
非流動負債			
租賃負債		54,180	37,776
資產約滿退回承擔撥備		1,710	1,710
遞延稅項負債		5,275	9,443
僱員福利承擔		3,006	6,357
非流動負債總額		64,171	55,286

合併資產負債表(續)

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附註	二零二四年 港幣千元	二零二三年 港幣千元
流動負債			
貿易及其他應付賬款	6	670,464	731,432
合約負債		89,884	58,938
即期所得稅負債		8,386	7,197
銀行借貸		567,920	607,849
租賃負債		16,912	18,799
衍生金融工具		826	—
流動負債總額		1,354,392	1,424,215
負債總額		1,418,563	1,479,501
股權			
本公司權益持有者應佔股本及儲備			
股本	7	72,990	72,990
儲備		1,331,344	1,503,859
非控制性權益		1,404,334	1,576,849
股權總額		1,487,083	1,673,051
股權及負債總額		2,905,646	3,152,552

附註：

1. 編製基礎

合併財務資料乃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及香港公司條例第622章之披露規定編製。

合併財務資料按歷史成本常規編製，惟若干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包括衍生金融工具）按公平值計量。

(a) 本集團採納之已發佈經修訂準則及詮釋

自二零二四年一月一日起，本集團須採納以下已發佈經修訂準則及詮釋：

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之修訂	負債分類為流動或非流動；附帶契諾的非流動負債
香港會計準則第7號及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之修訂	供應商融資安排
香港詮釋第5號（經修訂）	財務報表之呈列－借款人對包含應要求償還條文之有期貸款之歸類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之修訂	售後回租中的租賃負債

上述已發佈經修訂準則及詮釋對以前期間及當前期間確認之金額概無任何影響。

(b) 已發佈但尚未採納之新訂及經修訂準則及詮釋

若干新訂及經修訂準則及詮釋已經頒佈，但並非於二零二四年一月一日開始之財政期間強制執行，亦未獲本集團提早採納。

		由以下日期或之後 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香港會計準則第21號及香港 財務報告準則第1號之修訂	缺乏可兌換性	二零二五年一月一日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及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之 修訂	金融工具之分類及計量之修訂	二零二六年一月一日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號、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及 香港會計準則第7號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會計準則之年度 改進—第11冊	二零二六年一月一日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8號及 香港詮釋第5號	財務報表之呈列及披露 財務報表之呈列 – 借款人對包含應要求 償還條文之有期貸款之歸類	二零二七年一月一日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9號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及 香港會計準則第28號之修訂	不具公共問責性之附屬公司：披露 投資者與其聯營公司或合營公司之間的 資產出售或注入	二零二七年一月一日 有待釐定

本集團已展開此等已發佈新訂及經修訂準則及詮釋造成影響之評估，但目前尚未能確定此等新訂及經修訂準則及詮釋會否對其經營業績及財務狀況造成重大影響。

2. 分部資料

主要營運決策者（「主要營運決策者」）獲確認為本公司董事。主要營運決策者審閱本集團之內部報告，以評估表現及分配資源。該等報告是釐定經營分部之依據。本集團現時分為兩個經營分部－貿易及分銷以及原產品製造。本集團之主要業務資料報告均以此等分部為基礎。

貿易及分銷 — 製造印刷電路板及電子產品所使用之化學品、物料及設備之貿易及經銷

原產品製造 — 電器及電子產品之製造

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分部資料如下：

	貿易及分銷 港幣千元	原產品製造 港幣千元	其他 港幣千元	抵銷 港幣千元	綜合 港幣千元
收益					
外部銷售額	1,572,799	1,828,145	45,089	—	3,446,033
分部內銷售額	267,587	2,753	31,992	(302,332)	—
總額	1,840,386	1,830,898	77,081	(302,332)	3,446,033
確認收益之時間					
於某一個時間點	1,793,594	1,830,898	70,181	(295,195)	3,399,478
隨時間轉移	46,792	—	6,900	(7,137)	46,555
	1,840,386	1,830,898	77,081	(302,332)	3,446,033
業績					
分部業績	62,900	(134,442)	(47,090)	936	(117,696)
融資收入	4,724	1,214	695	—	6,633
融資成本	(2,661)	(35,988)	(553)	—	(39,202)
分部經營溢利／（虧損）	64,963	(169,216)	(46,948)	936	(150,265)
所佔合營公司之溢利					12,913
除所得稅前虧損					(137,352)
所得稅支出					(40,633)
本年度虧損					(177,985)

截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分部資料如下：

	貿易及分銷 港幣千元	原產品製造 港幣千元	其他 港幣千元	抵銷 港幣千元	綜合 港幣千元
收益					
外部銷售額	1,821,051	1,802,040	29,127	–	3,652,218
分部內銷售額	<u>325,602</u>	<u>2,745</u>	<u>33,268</u>	<u>(361,615)</u>	<u>–</u>
總額	<u><u>2,146,653</u></u>	<u><u>1,804,785</u></u>	<u><u>62,395</u></u>	<u><u>(361,615)</u></u>	<u><u>3,652,218</u></u>
確認收益之時間					
於某一個時間點	2,102,736	1,804,785	52,783	(352,877)	3,607,427
隨時間轉移	<u>43,917</u>	<u>–</u>	<u>9,612</u>	<u>(8,738)</u>	<u>44,791</u>
	<u><u>2,146,653</u></u>	<u><u>1,804,785</u></u>	<u><u>62,395</u></u>	<u><u>(361,615)</u></u>	<u><u>3,652,218</u></u>
業績					
分部業績	65,323	(87,990)	(18,785)	233	(41,219)
融資收入	7,103	1,158	1,163	–	9,424
融資成本	<u>(3,075)</u>	<u>(35,865)</u>	<u>(509)</u>	<u>–</u>	<u>(39,449)</u>
分部經營溢利／(虧損)	<u>69,351</u>	<u>(122,697)</u>	<u>(18,131)</u>	<u>233</u>	<u>(71,244)</u>
所佔合營公司之溢利					<u>10,651</u>
除所得稅前虧損					(60,593)
所得稅支出					<u>(48,163)</u>
本年度虧損					<u><u>(108,756)</u></u>

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分部資產與負債如下：

	貿易及分銷 港幣千元	原產品製造 港幣千元	其他 港幣千元	綜合 港幣千元
資產				
分部資產	<u><u>1,314,982</u></u>	<u><u>1,370,951</u></u>	<u><u>219,713</u></u>	<u><u>2,905,646</u></u>
負債				
分部負債	<u><u>417,762</u></u>	<u><u>920,966</u></u>	<u><u>79,835</u></u>	<u><u>1,418,563</u></u>

於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分部資產與負債如下：

	貿易及分銷 港幣千元	原產品製造 港幣千元	其他 港幣千元	綜合 港幣千元
資產				
分部資產	<u>1,383,105</u>	<u>1,581,645</u>	<u>187,802</u>	<u>3,152,552</u>
負債				
分部負債	<u>472,676</u>	<u>967,993</u>	<u>38,832</u>	<u>1,479,501</u>

3. 所得稅支出

	二零二四年 港幣千元	二零二三年 港幣千元
即期所得稅		
— 香港利得稅	—	12
— 中國企業所得稅	7,184	3,150
— 台灣企業所得稅	10,681	19,279
— 其他司法權區	5,483	1,582
	<u>23,348</u>	<u>24,023</u>
過往年度撥備不足／(超額撥備)		
— 香港	—	—
— 其他司法權區，包括中國及台灣	1	(3,083)
	<u>1</u>	<u>(3,083)</u>
遞延所得稅	13,538	4,997
就附屬公司已派付股息之扣繳稅項	2,520	20,681
就附屬公司已支付管理／服務費之扣繳稅項	1,226	1,545
	<u>40,633</u>	<u>48,163</u>

由於本集團於年內並無估計應課稅溢利，故並未就香港利得稅計提撥備（二零二三年：就本集團一間屬兩級利得稅制度項下合資格實體之附屬公司，其首港幣2,000,000元應課稅溢利以8.25%之稅率計提香港利得稅，至於餘下應課稅溢利則以16.5%之稅率計提稅款）。於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成立之附屬公司須按25%（二零二三年：25%）稅率繳納企業所得稅。台灣之附屬公司須按20%（二零二三年：20%）稅率繳納企業所得稅。其他司法權區之稅項則按有關司法權區適用之稅率計算。

4. 每股虧損

(a) 基本

每股基本虧損乃按本公司權益持有者應佔虧損除以年內已發行普通股加權平均數計算。

	二零二四年	二零二三年
本公司權益持有者應佔虧損(港幣千元)	<u>(190,162)</u>	<u>(132,784)</u>
已發行普通股加權平均數(千股)	<u>729,898</u>	<u>729,898</u>
每股基本虧損(每股港仙)	<u>(26.05)</u>	<u>(18.19)</u>

(b) 攤薄

由於本公司之購股權對每股基本虧損具有反攤薄效應並在計算每股攤薄虧損時予以忽略，故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每股攤薄虧損等同於每股基本虧損(二零二三年：相同)。

5. 貿易及其他應收賬款

貿易及其他應收賬款包括應收賬款及應收票據港幣1,031,862,000元(二零二三年：港幣1,009,485,000元)。

本集團給予貿易客戶介乎30天至180天之信貸期。此外，就已建立長期關係之若干客戶而言，本集團有可能給予較長信貸期。

以下為應收賬款及應收票據(已扣除虧損撥備)於報告期末基於發票日期計算之賬齡分析：

	二零二四年 港幣千元	二零二三年 港幣千元
0至30天	344,246	410,663
31至60天	196,811	211,748
61至90天	183,742	133,216
90天以上	<u>307,063</u>	<u>253,858</u>
	<u>1,031,862</u>	<u>1,009,485</u>

6. 貿易及其他應付賬款

貿易及其他應付賬款包括應付賬款及應付票據港幣524,909,000元(二零二三年：港幣531,255,000元)。

以下為應付賬款及應付票據於報告期末基於收貨日期計算之賬齡分析：

	二零二四年 港幣千元	二零二三年 港幣千元
0至30天	230,549	269,971
31至60天	121,362	133,513
61至90天	81,808	52,037
90天以上	91,190	75,734
	<u>524,909</u>	<u>531,255</u>

7. 股本

	每股面值 港幣0.10元 普通股股數	股本 港幣千元
已發行及繳足：		
於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二零二四年一月一日及 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u>729,897,964</u>	<u>72,990</u>

8. 股息

董事會不建議就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派付末期股息(二零二三年：港幣零元)。

股息

董事會議決不建議就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派付任何末期股息（二零二三年：港幣零元）。

釐定出席股東週年大會並於會上投票之資格之截止過戶日期

為決定合資格出席本屆股東週年大會並於會上投票之股東身份，本公司將於二零二五年六月十一日（星期三）至二零二五年六月十六日（星期一）（包括首尾兩日）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為符合資格出席本屆股東週年大會並於會上投票，所有過戶文件連同有關股票須於二零二五年六月十日（星期二）下午四時三十分前送交本公司之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卓佳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夏慤道16號遠東金融中心17樓，以辦理過戶手續。

業務回顧

本集團於二零二四年之營業額為港幣三十四億元，較二零二三年減少約6%。本集團於年內錄得本公司權益持有者應佔虧損港幣一億九千零二十萬元，而去年本公司權益持有者應佔虧損為港幣一億三千二百八十萬元，主要由於全球經濟衰退，加上當前的貿易及地緣政治緊張局勢以及利率持續高企。

貿易及分銷部

本集團之貿易及分銷部於二零二四年之營業額為港幣十六億元，較去年減少約14%。此乃主要由於該部門於台灣之附屬公司之客戶減少訂單，以縮減庫存及資本支出。相反，由於該部門於中國之附屬公司客戶增加產能及訂單，其二零二四年業績較去年為佳。因此，貿易及分銷部於二零二四年錄得經營溢利港幣六千五百萬元，較去年減少約6%。

原產品製造部

儘管於二零二四年之營業額較去年微升約1.4%至港幣十八億元，惟本集團之原產品製造部於本年度錄得經營虧損為港幣一億六千九百二十萬元，而去年之經營虧損則為港幣一億二千二百七十萬元。這首先是由於產品組合的變化所致。其次，該部門的墨西哥製造設施於二零二四年下半年未如預期達到最佳運行效率。效率低下主要是由於當地員工的勞動素質所致，以及無法從附近國家採購關鍵組件，導致仍需從中國內地採購。

財務

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已獲取銀行及其他融資合共港幣二十五億七千萬元，已動用其中港幣七億一千九百萬元。本集團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綜合債務淨額為港幣一億一千二百五十萬元，而股權總額則為港幣十四億八千七百一十萬元，因此淨資本負債比率為7.6%。淨資本負債比率乃以債務淨額除以股權總額計算得出。債務淨額乃以銀行借貸總額及租賃負債減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及短期銀行存款計算得出。

本集團大部份銷售以相應購買交易所用之貨幣單位進行，並已訂立外匯合約以在需要時對沖匯率波動。

資本架構

本集團之資本架構由銀行借貸、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短期銀行存款及本公司權益持有者應佔股權(包括已發行股本及儲備)組成。

人力資源

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共有3,880名僱員，其中191名駐香港、2,770名駐中國及919名駐海外工作。本集團主要根據僱員之工作表現及經驗，以及考慮現行行業慣例釐定僱員薪酬待遇。除為僱員提供公積金計劃、醫療津貼、內部及外部培訓課程外，亦可能會根據僱員之個別表現及本集團之整體表現向僱員授出購股權及給予酌情花紅。本集團會定期檢討僱員之薪酬政策及待遇。

環境管理

本集團致力於不同範疇之可持續發展作出貢獻，包括保護環境。本集團已成立綠色委員會，以領導及舉辦各類環保活動及計劃。

本集團已設立多個系統，包括污水處理廠、為工人供應暖水之太陽能板、LED及太陽能照明系統、可減少用紙之電腦化文件系統、無鉛焊錫系統、自二零零二年已取得之ISO14001認證之環境管理體系、IECQ QC080000有害物質過程管理體系，以及監測及改善溫室氣體排放及能源消耗之ISO50001能源管理系統。

本集團採用環保設計及包裝，並遵守綠色採購政策。此外，供應鏈及整個產品壽命週期均符合清潔及綠色製造政策，從而生產始終如一的高品質綠色產品。本集團不斷向其僱員（主要之內部持份者）灌輸環保意識，藉以為外部持份者樹立良好榜樣。

本集團在環保方面的成就已獲得政府、業界、客戶及供應商之肯定。

社會責任

履行企業社會責任是本集團的核心經營理念之一。本集團曾向多個慈善團體捐款，並提供獎學金予無法負擔升讀大學之合資格學生。

本集團已榮獲香港社會服務聯會頒贈「15年Plus商界展關懷」標誌。

本集團之員工已成立義工團隊，貢獻他們之空餘時間服務社會，到訪老人中心舉辦活動。

遵行法律及規例

本集團已遵守所有對本集團營運有重大影響之相關法律及規例。

展望

儘管二零二五年全球經濟動盪且貿易緊張局勢持續，按現時之業務詢盤，預期貿易及分銷部所經銷產品於本年度之需求仍將大致保持穩定。

鑒於地緣政治壓力及全球經濟之波動局勢在二零二五年持續，本集團管理層已積極採取多項措施，提升其原產品製造部墨西哥製造設施的效率、降低成本並密切管控現金流。在原產品製造部設施獲全面使用之前，其資本開支將予審慎規劃及控制。

此外，本集團管理層正致力降低整體經營成本，同時通過優化內部資源配置來提升整體效率。本集團仍然堅持其長期可持續發展策略，藉著加強策略適應力為客戶提供更好服務，並與客戶一同成長。再者，本集團將持續關注市場動態，並在有需要時適時調整其商業策略。

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之上市證券

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於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內概無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之任何證券。

企業管治

本公司於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已遵守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附錄C1所載之企業管治守則（「企業管治守則」）之守則條文，惟有所偏差載列如下：

守則條文B.2.2

守則條文B.2.2規定每名董事（包括有指定任期的董事）應輪流退任，至少每三年一次。

根據本公司之公司細則，本公司全體董事（除執行主席，或董事總經理，或聯席董事總經理）應於股東週年大會上輪流退任，並可接受重新選舉，此與企業管治守則有所偏離。由於連續性為成功執行任何長遠業務計劃之主要因素，董事會相信，現有安排對本公司及股東之整體利益最為有利。

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

本公司已採納有關董事進行證券交易之行為守則，其條款並不遜於上市規則附錄C3所載之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標準守則」）內之條款及規定標準。向所有董事作出特定查詢後，所有董事均已向本公司確認，彼等於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內一直遵守標準守則及本公司所採納之董事進行證券交易之行為守則所載之規定標準。

核數師之工作範圍

本集團的核數師，羅兵咸永道會計師事務所已就本集團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初步業績公告中有關本集團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合併資產負債表、合併利潤表及合併綜合收益表及相關附註所列數字與本集團該年度的經審核合併財務報表所列載數額符合一致。羅兵咸永道會計師事務所就此執行的工作不構成鑒證業務，因此羅兵咸永道會計師事務所並未對初步業績公告發出任何意見或鑒證結論。

審核委員會

審核委員會已與管理層共同審閱本集團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經審核合併財務資料。

本人謹代表董事會對全體僱員之忠誠、支持與努力致以衷心謝意。

承董事會命

Wong's Kong King International (Holdings) Limited

副主席兼行政總裁

王藝橋

香港，二零二五年三月二十七日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執行董事為王忠桐先生、王藝橋女士、王賢德女士、張瑞榮先生及獨立非執行董事為謝宏中先生、梁錦芳博士、葉維晉醫生及林耀榮先生。